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 
Education Bureau  
Government Secretariat,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 
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本局檔號 Our Ref. : EDB(KGA)ADM/55/1/1

電話 Telephone : 3509 8520

來函檔號 Your Ref. :

傳真 Fax Line : 2119 9061

香港中區  
立法會道 1 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 
(經辦人：黃安琪女士)

黃女士：

教育事務委員會  
對私立獨立幼稚園的支援

2017 年 4 月 11 日的來信收悉。就許智峯議員提出的關注，  
現將答覆載於附件。

教育局局長

(胡振聲



代行)

連附件

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

## 對私立獨立幼稚園的支援

香港的幼稚園一向均屬私營，運作模式多元，個別辦學團體有不同發展目標。幼稚園校舍位於不同類型的處所，例如自置或本身擁有的校舍、私人租用的校舍或公共屋邨的校舍。每年，不同地區會有幼稚園停辦，亦有新的幼稚園開辦。

根據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，在發展屋邨和大型私人屋苑時，政府會考慮為幼稚園預留土地的需要，撥出用地作此用途。在公共屋邨若有可供使用的幼稚園校舍用地，教育局會在審視有關地點幼稚園學額的供求情況後，按情況應房屋署的要求，進行校舍分配工作。如進行校舍分配工作，所有合資格的幼稚園辦學團體，包括現有及新的辦學團體，均可申請使用有關的處所，以開辦新幼稚園或重置現有的幼稚園。由於這些幼稚園校舍涉及公共資源，申請使用的辦學團體必須是根據《稅務條例》(第 112 章) 第 88 條獲豁免繳稅的非牟利機構。

至於私立獨立幼稚園，由於屬牟利性質，在審慎運用公帑的原則下，我們並沒有計劃在校舍方面為它們提供資助。此外，私立獨立幼稚園的校舍租務問題屬私人商業決定，政府未能介入。現時部份私立獨立幼稚園在其自置校舍營辦，也有部份需租用校舍。整體而言，私立獨立幼稚園一向靈活運作，為家長提供不同的選擇。為提高在租用校舍營辦的私立獨立幼稚園的運作透明度，我們會考慮鼓勵幼稚園讓家長知悉其學校發展計劃，包括校舍租約的情況（例如租約屆滿日期）。另外，我們亦會提醒幼稚園與家長保持緊密聯繫，如決定停辦，須盡早通知家長，以及為受影響的學生提供妥善安排。教育局一直關心學生的學習情況，若有幼稚園停辦，除為幼稚園提供適切的支援外，亦會盡力為受影響的家長及學生提供協助，包括將有關地區的幼稚園學額空缺的資料上載本局網頁，及設立專責熱線，方便家長查詢。